

乌拉特前旗农村消防力量建设研究

冯龙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消防救援大队 内蒙古巴彦淖尔 014400)

摘要:大力发展政府、企事业专职消防队伍和消防组织,是推进消防工作社会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提高社会防控火灾能力的基础和保障。

关键词:农村消防;专职消防队;建设研究;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新农村消防力量建设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改革的一项重要安全保障。本文以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农村消防现状为例进行问题分析,探讨了乡村消防力量建设的模式,提出相应的建议。

一、乌拉特前旗概况

乌拉特前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河套平原东南端,地处呼、包、鄂“金三角”腹地,是巴彦淖尔市的“东大门”。乌拉特前旗总面积 7476 平方公里,辖 11 个苏木镇、5 个农牧场、93 个行政村,村民小组 595 个,总人口 34.3 万人,其中近三分之二的人口为农村人口。据统计,近年来农村火灾起数占总起数的百分之四十八以上。

二、乡村消防安全现状

(一)消防基础设施薄弱。由于多年来乡镇规划无法到村一级,农村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一直没有列入公共财政支出,缺乏相应的资金支持,导致了农村消防基础设施非常薄弱。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依托“村村通”公路建设,近年新建通村油路建设 120 公里、通村砂石公路 75 公里,消防车通行得到了极大改善,然而相对于整体辖区面积而言,仍有许多村组难以通行消防车辆。而行政村消防设施基本空白,由于没有乡村消防规划,新建道路完全没有配套消防设施建设。

(二)专业消防力量匮乏。

由于缺乏财政资金保障,目前乌拉特前旗有国家消防救援站 1 个,政府专职消防站 5 个,企业专职消防队 2 个。其中乡镇专职消防队伍人员构成主要是以乡镇政府工作人员或者派出所民警为主体,平时从事政务工作,在出现火警报告后,再参与到灭火中。而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出于节约资金考量,大多由企业保安人员兼任。所以名为政府专职或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实际都是兼职队伍,专业化程度低,管理难度大,人员实力薄弱。

(三)城市消防力量远水不解近渴。

依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关于“普通消防站辖区面积不宜大于 7 平方公里”的规定,唯一一座城市消防站覆盖半径只有七公里,而两支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全部集中在工业园区。乌拉特前旗跨度大、地域广,最远的距离城市消防站 公里,救援路途时间需要 小时以上,远水不解近渴,城市消防力量远远不能满足偏远地区的火灾扑救需要。

(四)村民消防意识相对薄弱。

农村牧区建筑耐火等级低、消防力量不足、基础设施缺

乏、规划不合理、水源缺乏,。相比发达地区,农村消防工作基础薄弱,社会化程度总体水平不高,法制化水平较低,消防管理体系不健全,农村消防组织缺失和断层现象仍普遍存在。消防安全教育普及率低,村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不强,村民生活用火、用电不规范,居住场所周围仍然大量存有柴草、秸秆等易燃堆垛,“火烧连营”的火灾时有发生,而烧荒行为依然屡禁不止。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各类火灾隐患和火灾荷载日益增多增大,农村消防工作任务日趋繁重,农村消防力量发展的滞后与社会需求慢慢凸显出诸多矛盾,加之经费投入不足,致使专职消防队伍车辆、人员、装备等实力不能稳定增强,农村火灾防控依然形势严峻。

三、农村消防力量建设情况分析

消防队伍是农村防火的基础。当前我国农村消防队伍的构成主要包括四部分,其一是城市消防救援站,其二是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其三是企业消防队伍,其四是志愿消防队伍。其中,志愿消防队伍的建设因为人员、装备、车辆和资金保障的匮乏无法发挥有效作用,那么在城市消防救援队伍没有足够力量或者无法短时间内到达火灾现场的情况下,专兼职消防队伍就成为了农村扑救火灾的重要依靠,有时甚至成为主要消防力量。

(一)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落实不到位,不利于专职消防队伍发展。在运行经费保障方面,《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巴彦淖尔市农村消防站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巴政办发[2016]19 号)中,对专职消防队伍的保障经费、用工制度、工资福利、医疗保险、油料、器材、灭火剂补偿虽然有做出规定,但实际执行不到位。全旗 5 个农村消防站,财政预算每站每年仅 7.5 万元经费,到位经费可能不足 5 万元。在人员工资补助方面,《劳动法》第 36 条规定:“国家实行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4 小时的工作制度”,第 44 条规定:“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 150% 的工资报酬。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 200% 的工资报酬。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 300% 的工资报酬。”消防救援队伍因执勤需要 24 小时备战,和《劳动法》用工规定相抵触,专职消防队伍现有专职消防员不足,大部分专职消防员无法接受长时间的执勤、训练、灭火救援等工作,工资报酬也偏低,人员流失情况突出。

(二)专职消防队员用工性质、管理教育模式制约了专职消防队伍的发展建设。灭火救援是一项高风险的职业,从

业人员要有良好的身体、心里素质和必要的专业技能，还要经过实战磨练。现阶段招录人员一般都把招收年龄限定在28周岁以下，这些对于应聘的人员来说，主要存在两个顾虑：一是不能长期发展。二是在专职消防队能够学习实用技术的机会很少。这样在解聘之后，年龄与专长成为再次就业的障碍。很多队员刚开始受聘时，是为了解决就业，当个人的需求不能满足时，就跳槽或者撒手不干，队员的思想极不稳定，很难取得拴心留人的效果，愿意长期留在专职消防队伍工作的人员很少，队伍发展缓慢。此外，大部分专职消防队员由社会青年构成，长期的社会生活使之不能适应现有的管理教育模式，导致专职队伍管理难的现象发生。

(三) 专职消防队员发展受财政支持、企业收益限制，发展前景不明朗。按照《全市农村消防站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各乡镇都应逐步建立自己的政府专职消防站，配套每站每年不低于7.5万元的运行经费，并按百分之十的幅度逐年递增。但是由于政府实际的财政困难，2008年至今乌拉特前旗只建成5座乡镇政府专职消防站，且运行经费大多不能足额拨付，出警补助和人员津贴更是难以满足。而企业专职消防队不仅深受企业本身效益的影响，更因为主要职能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在本单位很少甚至不发生火灾的情况下，任务不能饱满，大部分的队员和车辆器材都处以战斗准备状态，久而久之，企业看到专职消防队发挥的作于达不到预期，难以体现，就放松了对企业专职消防队伍的重视。而政府对于专职消防队伍的补贴补助，也因程序复杂，核算繁琐，企业政治地位较低等原因，往往一拖再拖，甚至不了了之。以上问题导致了政府专职消防员和企业消防队员根本利益得不到保障，“一职多能”现象明显，大多消防员只是有专职队员的名分，但每日的工作与消防工作无关，专职队员得不到职业自豪感，制约了队伍长远发展。

四、推动专职消防队伍力量建设的建议

(一) 加强政府主导，完善财政保障。从乌拉特前旗农村消防力量现状来看，主要是推动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消防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农村防火自救。农村消防力量建设是社会公共事业的一部分，从消防设施、消防器材到消防车道、消防人员工资等都需要资金支持。但是从实际情况来看，如果完全依靠政府供给，导致乡镇财政紧张，往往无法有效地实现农村消防设施建设，这也导致消防力量建设远落后于其它公共事业发展。因此，结合实际原因，农村消防力量建设要坚持多元化，积极发挥不同部门、不同地区之间的作用。这些资金的来源主要由政府、企业和村民集资构成，其中最主要的来源是政府拨付。农村消防力量建设虽然是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但是其中却没有消防专项资金的支持。针对这一问题，首先应当进一步完善财政制度，为农村消防建设提供稳定的资金保障。将农村消防经费作为专项经费，结合实际，多方筹措资金，积极建设消防力量队伍。

(二) 依托政府长效机制，建立不同形式消防队伍。首

先政府要建立农村公共消防长效机制，由政府统一管理公共消防设施，改善农村消防设施建设，同时提供相应的管护资金。另外，多种形式消防力量符合乡村振兴建设的实际需要，对新农村消防安全有着积极的保障作用。由于乌拉特前旗地域广，人口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有所不同，政府要合理规划，安排统筹。对邻近的企业专职消防队的资源，可按照就近原则，进行资源整合，合理利用。以黑柳子工业园区为例，附近企业可以提供资金支持的方式，做大做强包钢庆华企业消防队，根据附近大型企业的实际需要，增加队伍编制，改善年龄结构，科学队伍调配，确保队伍保持旺盛的战斗力。再次，组织主管部门和群众进行监督，不断完善长效统一的管理机制，使其更好地服务于当地群众。

(三) 把消防力量建设纳入农村公共服务范围，给予更多的资金支持和其它供给。消防工作是风险较高的职业，消防队员在救援过程中很可能出现生命危险，而缺乏相应的社会保险保障，这也给队员们造成了一定的后顾之忧，而且消防人员待遇低也会影响工作积极性。应将专职消防队员纳入高危险性岗位并享受相应的工资福利待遇，对专职消防队员的职业资格上岗制度和伤亡抚优安置提出明确要求，建立健全监管、考核、奖惩工作机制，对在防火、灭火和抢险救援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或者取得显著成绩的集体和个人，一并纳入消防救援队伍评优评奖范围，政府应进行评功嘉奖，建立对专职消防队伍的车辆减免税收、免缴通行费、适当延长报废期和扑救外单位火灾费用补偿等做出具体规定。此外，还应当加强对专职消防队员的培训、管理和日常教育，专职消防队员的教育既要借鉴消防救援队伍的好的做法，也要区别对待，紧贴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的实际，体现教育的针对性，进一步提升消防队员的专业技术水平，稳定人员队伍，努力提升他们的战斗力。

参考文献：

- [1] 加强农村消防安全工作的对策探讨[J]. 赵峥,田颖.科技致富向导. 2013(27)
- [2] 论新农村建设进程中消防安全管理的问题[J]. 李德庭. 消防界(电子版). 2020(14)
- [3] 浅谈农村火灾现状与防火对策[J]. 卜洪波. 农村经济与科技. 2016(16)

作者简介：

姓名：冯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5,25
籍贯：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五原县
民族：汉族
职称：助理工程师技术十级
学历：本科学士学位
研究方向：防火监督